

通化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5 年决算的报告

——2026 年 8 月在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上

通化市财政局局长 石 剑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6 年 1 月 14 日，通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通化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以下简称“原报告”）。现在，受市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报告通化市 2025 年财政收支决算，请予审议。

一、2025 年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地区收支决算。通化地区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 66.9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8.8%，同比增长 68.8%。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收收入 19.2 亿元，占总收入 28.7%，下降 1.2%；非税收入 47.7 亿元，占总收入 71.3%，增长 13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6.2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6.6%，增长 26%。其中：与民生相关的教育、社会保障、卫生健康、农林水利、城乡建设等支出 201.1 亿元，总支出 72.8%（以上数据与原报告相同）。

2.地区收支平衡情况。通化地区地方级财政收入 66.9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71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7.6 亿元，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69.4 亿元，收入总计

334.9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6.2 亿元，加上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支出、结转下年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58.7 亿元，支出总计 334.9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实现收支平衡（以上数据与原报告相同）。

3.市本级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 34.7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5.3%，同比增长 17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3.4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9.1 亿元，上年结余、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 23.7 亿元，收入总计 120.9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7.5%，加上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解支出、结转下年等 19.9 亿元，支出总量 120.9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实现收支平衡（以上数据与原报告相同）。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地区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通化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22.6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7.6%，增长 145.8%。加上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6.6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51.4 亿元，收入总计 110.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68.4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6.2%，增长 25.9%，加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4.9 亿元，上解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等 27.3 亿元，支出总计 110.6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实现收支平衡（决算报告调入资金和结转下年比原报告少 0.1 亿元，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据按要求变更会计处理方式造成差异）。

2.市本级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20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7.6%，加上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8.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调入资金等 8.2 亿元，收入总计 36.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2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3.8%，加上上解支出、调出资金、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等 14.6 亿元，支出总计 36.6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实现收支平衡（决算报告调入资金和结转下年比原报告少 0.1 亿元，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据按要求变更会计处理方式造成差异）。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地区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通化地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6.3 亿元，增长 15.9%，加上上年结余 41.9 亿元，收入总计 98.2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8.2 亿元，增长 7.7%。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结余 50 亿元（决算报告支出金额比原报告多 4.3 亿元、结转下年比原报告少 4.3 亿元，主要原因是原报告采用预计数据，决算报告采用实际数据，统计时点不一致造成差异）。

2.市本级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4.4 亿元，增长 16.2%，加上上年结余 33.8 亿元，收入总计 68.2 亿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8.6 亿元，增长 5.9%。收支相抵，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结余 39.6 亿元（决算报告收入金额比原报告少 1.6 亿元、支出金额比原报告少 4.2 亿元、结转下年比原报告多 2.6 亿元，主要原因是原报告采用预计数据，决算报告采用实际数据，统计时点不一致造成差异）。

（四）国有资本经营决算

通化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2 亿元，加上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亿元，支出总计 2.2 亿元（以上数据与原报告相同）。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8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1 亿元，加上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7 亿元，支出总计 0.8 亿元（以上数据与原报告相同）。

（五）地方政府债务决算

1.地区债务余额情况。截至 2025 年末，通化地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97.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63 亿元，专项债务 334.1 亿元。省财政厅核定通化地区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00.2 亿元，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国家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

2.市本级债务余额情况。截至 2025 年末，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56.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03.1 亿元，专项债务 153 亿元。省财政厅核定市本级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57.2 亿元，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国家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

二、2025 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咬牙克难、承压奋进，财政收入实现多点突破。面对同期基数过高、税收增长受限、房地产市场下行等现实压力，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凝心聚力、沉着应对，在抓实常态化收入基础上，加强与资产管理部门沟通协作，排除万难加快文旅资产、林地经营权、保安路冷链物流项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等资产资源盘活

进度，推动地方级财政收入企稳回升，首次突破 66 亿元大关，额度及增速均创历史新高。强化与自然资源部门对接配合，破解多年应缴未缴土地划拨价款难题，以实施城中村改造项目和国企改革为契机，加大招商引资和土地出让力度，推动政府性基金收入逆势反弹，全年实现 22.6 亿元，增长 145.8%。聚焦国家、省重点支持领域和方向，及时掌握申报政策和有关信息，加力实施“访遍厅局”行动，最大限度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71 亿元，增长 15.4%，其中争取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6.7 亿元，有力支持全市各领域高质量发展。争取债券资金 37.5 亿元，保障高铁、拖欠企业账款等重点任务实施。

（二）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高。始终站稳人民立场，坚持常态化推进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全年一般性支出压降 3.1%，“三公”经费压降 2.3%，集中有限财力兜牢“三保”底线、保障重点民生领域支出。安排 29.9 亿元用于教育事业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二十中学异地搬迁后开始招生，学前教育大班免收保教费，特殊教育学校学生免收伙食费。安排 64.1 亿元落实社会保障和就业政策，破解“企职保”转“机关保”和退休“中人”等十年应决未决养老待遇兑现难题，城乡低保标准稳步提高，就业形势总体平稳，留通高校毕业生数量实现“三连增”。安排 20.6 亿元推动卫生保障体系建设，支持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持续提高基本公卫服务经费补助标准。安排 7.7 亿元深入推进生态强市战略，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 98.7%，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安排 27.8 亿元用于城乡社区和住房保障支出，城中村改造项目有序实施，500 余套回迁安置房全面开工，新建“口袋公园”7 处，江南大桥维修加固工程提前竣工通车。

（三）扩大内需、优化供给，经济发展势头不断巩固。坚信发展是破解一切问题的硬道理，毫不动摇支持高质量发展。健全完善通化特色金融模式，安排 4000 万元用于补充小微企业信保基金注册资本金，应急周转金转续贷突破 278 亿元，信保基金担保贷款突破 4 亿元，有效破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全面落实“两重”“两新”政策，争取 10.8 亿元“两重”项目资金支持水、热地下管网建设改造；争取 3.5 亿元大规模设备更新资金支持通钢、污水处理厂、人民医院设备更新；争取 1.2 亿元兑现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带动消费 13 亿元。加力支持乡村振兴，帮助东昌区成功申报省级和美乡村试点，争取农村综合性改革专项资金 1 亿元。全面支持科技创新，安排 0.7 亿元撬动全社会加大科研投入，省级以上科创项目、创新平台、“腾飞类”企业培育数量稳居全省前列。在财政极限承压状态下，通过上级资金、债券资金、本级筹措等方式多渠道筹集资金 5 亿元，保障高铁顺利通车。

（四）守正创新、自我革命，财政各项改革纵深推进。坚持将体制机制改革贯穿财政工作始终，印发《通化市进一步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清晰界定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完善市区收入划分及分享方式，推动形成市、区权责清晰、协调有力、均衡普惠、安全高效的现代财政制度。制定《通化市

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打破基数增长模式，加强财政收入统筹管理，厘清各部门底线支出需求，调整优化公用经费定额标准，从零审视项目支出必要性和合理性。强化全流程资产管理，加大资产清查力度，有序盘活各类资产资源。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创新电子政务外网租赁服务集中带量采购，在全省首次实施政采云远程异地评标项目，为采购工作数字化转型提供通化案例。

（五）破题除险、难中求成，重点领域风险稳步化解。强化底线思维、忧患意识，慎终如始弹好“五线谱”。牢固树立“三保”是“首保”理念，强化财政收支管控和动态监测，按月精准调度保工资库款，加大对各区库款调度力度，确保不发生运行风险。在市委、市政府强烈的政治担当和统筹推动下，尽最大努力实施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攻坚行动，细化分解 11 大类 47 项攻坚任务，逐级建立日调度、周会商和纪委、组织部、两办全程跟踪督办机制，打好盘活、出让、清收、争取和延展缓降组合拳，克服远超预期的阻力和困难，全力推动债务风险等级降档退色。稳慎推进高风险金融机构风险处置，积极履行属地责任，全市 8 家高风险金融机构全部实现风险摘帽。

各位代表，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当前我市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受多重因素交织影响，一般公共预算税收增长乏力，税源财源建设还需加强；“三保+”存在缺口，政府法定债务付息等刚性支出增长较快，财政运行步履维艰；预算管理存在薄弱环节，预

算执行约束不够严格，绩效管理还需强化；政府可用资产资源匮乏，国企活力不足，历史债务基数较高，实现“减分子”难度远超预期。对此，我们高度重视，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我们将严格按照市人大会议的决议和要求，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勇于担当，锐意进取，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服务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加快实现我市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做出更大贡献！